




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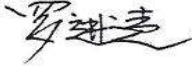
编号: 永靖南水保字013

项目名称	永靖县太极镇孔寺村大湾岷沟粘土矿采矿项目
建设地点	项目区位于永靖县太极镇孔寺村 项目中心坐标 X=3987226.194, Y=34603648.003
区域评估情况	开发区名称: 无
	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、文号和日期: 无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: https://www.yanshou100.com/home.html
	起止时间: 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5月4日
	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: 无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: 永靖石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622923MA7LUPNE1D
	地址: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永靖县三条岷乡红岷子村红岷子175号
	电子信箱: yjssljzcl@163.com
	法人代表: 孔德安 联系电话: 18993011100
	授权经办人姓名: 孔志斌 联系电话: 18393910903 证件类型及号码: 身份证 622923198404140014

<p>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</p>	<p>1、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</p> <p>2、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</p> <p>3、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</p> <p>4、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</p> <p>5、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</p> <p>6、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</p> <p>7、其他需承诺的事项：</p> <p>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</p> <p>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 2024年 5月 16日</p>
<p>审批部门许可决定</p>	<p>1、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予以接受。</p> <p>水行政主管部门(盖章)  2024年 5月 16日</p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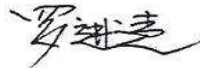
备注：1、本表除编号、许可决定部分外，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。
2、本表“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”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，另附页填写。
3、本表“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”和“审批部门许可决定”不可分割，分割无效。
4、本表一式3份，生产建设单位、水行政主管部门(或者其他审批部门)、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。

承诺制项目专家意见

项目名称	永靖县太极镇孔寺村大湾岷沟粘土矿采矿项目	
建设单位	永靖石珞建筑材料有限公司	
方案编制单位	甘肃赛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
省级水土保持专家库专家信息	姓名：罗进选	联系方式：13893276517
	单位名称：甘肃省水土保持科学研究所	
	证件类型和号码：甘肃省水利厅关于公布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库名单的通知	
	加入专家库时间及文号：2020.11.17，甘水水保【2020】425号	
专家审核意见	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	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准确
	防治责任范围和防治分区	防治责任范围正确、防治分区合理
	水土流失预测内容、方法和结论	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全面、方法可行、结论可靠
	防治标准及防治目标	防治标准正确、防治目标合理
	措施体系及分区防治措施布设	同意措施体系及分区防治措施布设
	施工组织管理	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和进度安排
	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	基本同意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
该工程水保方案报告表的编写符合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》（GB50433-2018）的要求，达到了备案条件，同意备案。		
专家签名： 		
2024年04月8日		

注：本专家意见可附于水土保持方案封面后第一页，或者单独与水土保持方案一并报送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。

专家审查意见表

姓名	罗进选	专业	水土保持	技术职务	正高级工程师
单位	甘肃省水土保持科学研究所			电话	13893276517
联系地址	兰州市城关区东岗东路 1371 号		省库专家序号	66	
项目名称	永靖县太极镇孔寺村大湾岷沟粘土矿采矿项目				
总体结论	通过，同意报备				
审 查 意 见					
<p>1. 完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取值依据。</p> <p>2. 复核石方平衡。</p> <p>3. 完善工程占地评价。</p> <p>4. 复核水土保持措施类型、工程量及投资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审查专家签名：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2024.04.07</p>					

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审查意见及修改对照表

项目名称	永靖县太极镇孔寺村大湾岷沟粘土矿采矿项目	审查时间	2024. 04. 08	
专家意见		是否修改		编制单位修改结果
序号	评审意见	是	否	
1	完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取值依据。	是		已完善。
2	复核石方平衡。	是		已复核。
3	完善工程占地评价。	是		已完善。
4	复核水土保持措施类型、工程量及投资。	是		已复核。
审查修改后是否同意报批		同意		
专家签名				